

项目已获批准，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国内招标，招标人为内蒙古包钢钢管有限公司。项目编号ZO23110100ZO23110100，包钢第十四届上海国际钢管工业展览会展台搭建项目招标，内容如下，明细详见公告附表BidDataa。项目概况：委托设计、制作、搭建在上海参加的第十四届上海国际钢管工业展览会展位。展览场馆：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N3馆展位号码：N3馆A108号展位展览日期：2023年11月29日至12月1日展位面积：128m²（16m*8m）本次冶金工业展览会展商手册详见附件。b. 发标人要求：1、展台设计在安全牢固的基础上，要突出包钢产品宣传，展示良好的企业形象。2、整体设计要新颖独特，具有时代性、创造性；视觉冲击力、展览性强。3、应尽量采用无柱结构，具有良好的通透性。4、包钢的logo要设计在展台的正面及观众通过方向的显著位置。5、展台搭建使用的材料应环保、无刺激性气味。6、要包括实物展台、展柜、灯箱、LED屏幕、视频播放设备等。7、提供展会所需展具及相关配套服务。3.1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3.2资质及业绩要求详见下表；3.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注意：1.以上要求均为投标前置条件，任意一项不满足，将会被否决投标。2.要求提供发票的，发票开具日期需在公告发布当月之前（如，2023年4月26日发布公告，发票开具日期需在2023年3月31日之前）。4.1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公布之日起至2023/11/18 17:00:00。2招标文件售价：每标包（套）售价人民币200元。售后不退。4.3招标文件购买方式：请登录包钢电子采购交易平台（ep.btsteel.com）通过微信或者支付宝或者系统提供的银行子账号支付购买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成功后可直接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5.1须登录包钢电子采购交易平台（ep.btsteel.com）进入保证金缴款作业界面，依据系统提供的银行子账号信息进行缴纳，缴费完成后可直接进行网上报价。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账户转出。5.2若在招标中心（必得公司）亦有暂存协议的，系统将再生成银行子账号，可在平台上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网上报价界面进行报价。若协议金额不够的，可按系统提供的银行子账号进行全额缴纳，缴纳成功后可点击下一步进行网上报价。5.3若供应商在招标中心亦有暂存协议但系统中提示未缴纳保证金不可以进行报价的，可电话联系刘伟（电话：0472-2668995）进行核实或确认。5.4以无条件银行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应在开标前送达银行保函原件。6.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为2023/11/20 09:00:00（北京时间）。6.2投标人在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投标文件及投标报价（须在包钢电子采购交易平台（ep.btsteel.com）上进行操作，具体操作步骤请参照网站首页“供应商帮助”。若运营商网络无法解析包钢电子采购域名，请各客户端在本地电脑的目录文件C:/Windows/System32/drivers/etc/hosts内增加（1.30.21.204 ep.btsteel.com），保存即可。或者直接用IP地址登陆1.30.21.204）。6.3本项目不接受现场递交，谢绝邮寄。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包钢电子采购交易平台（ep.btsteel.com）、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nmgygcg.ejy365.com）等媒介发布。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审查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提出异议。如有异议可登录包钢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在“异议管理”模块中提出，异议事项应当一次性全部提出。异议接收电话：0472-2668992/2669623。监督单位包钢股份：营销中心采购管理部集团其他单位：详见包钢招标中心微信公众号《招标活动监督单位公示》或包钢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发布的《关于发布各单位招标项目监督单位信息的通知》。招标人：内蒙古包钢钢管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 联系人：李凤 联系电话：13789722310 招标机构：包钢（集团）公司招标中心 地址：内蒙古包头市昆区河西工业区（钢铁大街与一号路交叉口北侧200米） 招标机构项目负责人：杨震 0472-2669626 业务部长：曹小艳 0472-2669069 客服专线：0472-2663666